



Professional Diploma in Aromatherapy and Bodywork 國際專業香薰治療師文憑課程

合辦機構：國際專業香薰治療師聯會（IFPA）及 Fleur 國際專業香薰治療學院

申請豁免科目細則（轄免解剖生理學專用）

1. 申請豁免之科目必須與本課程所修讀之科目有同等學歷或以上，並須附上詳細有關課程內容及證書 / 成績單副本，否則秘書處不會接受申請。
2. 申請人必須於開課前以書面申請，逾期申請者概不接受。
3. 請填妥下列表格逕寄新界天水圍天柏路 26 號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德昌電機天水圍管理發展中心或傳真至 2448 5133。
4. 秘書處一般於收到申請表後三星期內以電話知會申請人申請結果。
5. 如對申請豁免科目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48-5111 (汪先生) 或 2448-5112(薛小姐)。

申請科目豁免表格

學生姓名 (英文) _____ Mr/Ms 學生姓名 (中文) _____ 先生 / 女士 身份證號碼 _____

聯絡地址 _____

聯絡電話 _____

申請豁免科目	獲頒發證書
	就讀學校 / 學院名稱： _____
	科目 _____
	成績 _____ 頒發日期 (日 / 月 / 年) _____

日期： _____ 申請人簽署： _____

此欄只供秘書處填寫		
科目	批核及簽署 批准 / 不批准 _____	日期
_____	_____	_____